

证券代码: 300706

证券简称: 阿石创

公告编号: 2021-011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1,12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阿石创	股票代码	3007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梅	谢文武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琴江村太平里 169 号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琴江村太平里 169 号	
传真	0591-28798333	0591-28798333	
电话	0591-28673333	0591-28673333	
电子信箱	zqswb@acetron.com.cn		zqswb@acetro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各种 PVD 镀膜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为溅射靶材和蒸镀材料两个系列产品，主要用于制备各种薄膜材料。此外，自 2019 年起，公司开始从事电子化学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从研发应用于精密光学元件镀膜的蒸镀材料起步，公司不断探索 PVD 镀膜材料的新材质、新配方和新工艺，持续拓展产品种类和应用领域，迄今已研发出数百款产品，涵盖金属/非金属单质、合金及化合物等多种材质。公司产品已在平板显示、光学元器件、节能玻璃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并已研发出应用于太阳能电池、半导体等领域的多款产品，是国内 PVD 镀膜材料行业产品品种较为齐全、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工艺技术较为全面的综合型 PVD 镀膜材料生产商。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密切跟进国际先进镀膜技术及薄膜材料的品质发展趋势，注重前瞻性的技术开发储备的深入研究，掌握了 PVD 镀膜材料研发的多项核心技术，使公司的研发技术和产品品质能持续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与京东方、友达光电、群创光电、水晶光电、维信诺、蓝思科技、伯恩光学、高意科技等多家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包括原材料在内的物资采购，确保所需物资优质、高效供应，并不断降低采购成本和管理成本。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取计划采购的方式。采购部根据制造中心提交的原材料需求单，结合公司的原材料安全库存情况和原材料市场价格，编制原材料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

公司实施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保原材料的来源与品质。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评分情况调整合格供应商名录的等级及采购数量，对于产品质量过硬、性价比高的供应商，公司会与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客户对 PVD 镀膜材料的产品规格型号和材质的需求存在较大差异。公司部分产品经过多年的市场应用，已形成相对稳定的质量标准，因此公司积累了多款通用型号的产品；同时，部分客户由于其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存在特殊需求，因此，公司部分产品具有定制化生产的特点。

公司主要产品中，除部分溅射靶材的部分机械加工工序采用外协加工外，其他产品由公司自行生产。

客户向公司发出订单，营业中心据此制作计划任务书，并下达至制造中心；制造中心接单后，根据人员技能、设备负荷、原料需求及客户要求组织安排生产计划；生产过程中，品质安全中心负责产品检测，制造中心员工负责对产品进行自检，测量各个质量控制点并如实记录；产品完工后，由公司品质安全中心负责对每批成品进行检测，经严格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外销为辅。公司设有营业中心，负责客户信息跟踪、销售合同评审、签订合同、订单处理、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

由于 PVD 镀膜材料用途的专业性、技术性强，公司内销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从而可以减少中间环节，更贴近市场，有

利于深入及时地了解客户的具体需求，为客户进行技术服务，最终有利于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同时也有利于市场风险控制。公司由营业中心负责客户的维护和开发，一般在经历技术研讨、客户现场考察、管理体系评审、送样测试、技术改进、需求回馈等环节后，公司被纳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客户根据其生产计划向公司发出采购订单，公司根据计划发货完成销售。

针对国外市场，公司主要通过贸易商负责产品在国外市场的销售。通过与贸易商的合作，公司能够以较短的时间、较低的开发成本拓展海外市场，减弱地域上的局限。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PVD镀膜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其他制造业（分类代码：C41）。

PVD镀膜材料属于新材料，属于国家重点鼓励、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行业管理、产业政策制定及行业发展规划等，行业内的企业基于市场化方式自主生产经营。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为推动PVD镀膜材料等上游关键原材料行业发展，增强我国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近年来我国先后出台了多项专项政策和鼓励措施，以推动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具体如下：

时间	政策名称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2010-10	《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提出要大力发展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特种玻璃、功能陶瓷、半导体照明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
2011-06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重点发展“TFT-LCD用靶材”。
2011-12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国务院	（1）重点发展高性能磁体、新型显示和半导体照明用稀土发光材料和高端硬质合金，加快推进新型储氢材料、催化材料、高纯金属及靶材等产业化； （2）积极发展半导体材料、太阳能光伏材料、光电子材料、压电及声光材料等，以及用于装联和封装等使用的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高分子材料等。
2012-02	《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	工信部	紧紧围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发展相关配套元器件及电子材料。
2012-02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	在电子材料中重点发展高世代液晶显示屏（LCD）用玻璃基板，偏光片、彩色滤光片、液晶等相关材料、大尺寸靶材。
2012-08	《新型显示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科技部	提出要开发TFT靶材、光刻用化学品材料、高纯特种气体材料、高性能光学膜、掩模板及其批量生产技术等内容。
2014-04	《关于组织实施新型平板显示和宽带网络设备研发及产业化专项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将高世代（6代及以上）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TFT-LCD）用高性能混合液晶材料研发和产业化列为专项支持重点。

2014-10	《2014-2016年新型显示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将“完善产业配套，提升供给水平”列为重要任务，提出“进一步完善新型显示产业链，提高关键材料及设备的配套水平，加快形成自主发展能力”，并明确“装备种类覆盖率超过40%，材料种类覆盖率超过80%。中小尺寸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TFT-LCD）面板制造关键材料配套率达到60%，大尺寸TFT-LCD以及AMOLED面板制造关键材料配套率达到30%。”
2014-10	《关键材料升级换代工程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工信部	到2016年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海洋工程和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等产业发展急需的大尺寸单晶硅、宽禁带半导体及器件、新型平板显示玻璃、石墨烯、PM2.5过滤材料、高性能Low-E玻璃等20种左右重点新材料实现批量稳定生产和规模应用。
2015-05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将集成电路列入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首位。
2016-09	《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工信部	要加快发展超大规模高纯金属靶材、真空电子材料等，提升高端有色金属电子材料供给水平。
2016-10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有色金属工业重点发展方向包含大尺寸靶材等制备技术，电子信息制造业重点发展方向包含集成电路及专用设备上的靶材等关键材料。
2016-12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科技部	部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用材料被列入需突破的重点应用领域急需的新材料，并要求加强大尺寸硅材料、大尺寸碳化硅单晶、高纯金属及合金溅射靶材生产技术研发，加快高纯特种电子气体研发及产业化，解决极大规模集成电路材料制约。
2016-12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到2020年，力争使若干新材料品种进入全球供应链，重大关键材料自给率达到70%以上，初步实现我国从材料大国向材料强国的战略性转变。
2017-06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7年版）	工信部	将平板显示用ITO靶材、平板显示用高纯钼靶材等列为重点新材料的应用领域。
2018-10	《原材料工业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	工信部 科技部 商务部 市场监管总局	到2020年，我国原材料产品质量明显提高，部分中高端产品进入全球供应链体系，供给结构得到优化，原材料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积极成效。
2019-08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	将半导体材料、铝铜硅钨钼稀土等大规格高纯靶材、超高纯稀有金属及靶材，归属为产业政策鼓励类项目。

3、行业区域性、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区域性

PVD镀膜材料行业的区域性特点表现为两方面：一方面从下游应用市场的需求分析，目前市场需求主要集中在东亚的中国大陆、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地区；另一方面从上游供给的区域分布来看，目前全球高端PVD镀膜材料生产商主要集中在美国、日本和德国等少数几个国家。

（2）行业周期性

PVD镀膜材料是光学光电子产业重要原材料，广泛地应用于家用电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汽车电子、显微镜、数码相机和数码摄像机等终端消费领域，也包括太阳能电池、Low-E玻璃、汽车镀膜玻璃、工具改性、高档装饰用品等领域。总体而言，PVD镀膜材料行业的上下游均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尽管上下游行业发展周期不尽相同，但总体上均随着经济周期的波动而波动。

（3）行业季节性

PVD镀膜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比较广泛，包含平板显示、光学元器件、节能玻璃、半导体、光磁记录媒体、太阳能电池等行业，总体不具有明显季节性特征。

4、行业竞争格局

PVD镀膜技术起源于国外，因此，在行业发展初期，PVD镀膜材料和镀膜设备的配套以国外厂商为主。由于下游所需的PVD镀膜材料性能要求高、专业应用性强，国外PVD镀膜材料厂商所研发的镀膜材料经过与下游客户的镀膜设备、镀膜工艺的长期磨合，各项性能指标与客户的匹配性已较好，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因此，长期以来全球PVD镀膜材料行业的巨头主要集中于美国、日本及德国等国家的少数公司，产业集中度较高。经过几十年的技术积淀，这些国外厂商凭借其雄厚的技术力量、精细的生产控制和过硬的产品质量居于全球高端PVD镀膜材料市场的主导地位。

受到发展历史和技术限制的影响，PVD镀膜材料行业在我国起步较晚，目前仍属于一个较新的行业。与国际知名企业生产的PVD镀膜材料相比，我国PVD镀膜材料研发生产技术总体上还存在一定差距，市场影响力相对有限，尤其在平板显示、半导体、太阳能电池等领域，全球高端PVD镀膜材料依然以美国、日本及德国等国家的PVD镀膜材料生产厂商为主导。

近年来，国内少数PVD镀膜材料厂商逐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经过数年的科技攻关和产业化应用，已逐渐突破关键技术门槛，拥有了部分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整体实力不断增强，已在国内高端PVD镀膜材料市场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这些厂商正在经历快速发展时期，上升势头较快，并积极参与国际技术交流和市场竞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353,976,987.56	316,627,884.06	11.80%	255,971,67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4,736.91	14,643,652.35	-59.95%	27,731,80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9,232.66	11,320,627.36	-76.77%	17,832,44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7,921.25	11,787,933.93	17.22%	18,189,32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60.00%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60.0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3.36%	-2.03%	6.6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012,298,431.95	711,026,126.10	42.37%	616,548,21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2,941,370.56	441,806,930.84	0.26%	431,219,364.3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692,226.77	72,956,091.75	109,017,021.29	120,311,64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4,864.62	-1,267,853.76	6,235,274.38	2,382,18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8,370.49	-2,303,249.38	5,802,686.80	1,738,16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6,852.83	8,448,289.10	7,560,147.13	12,576,337.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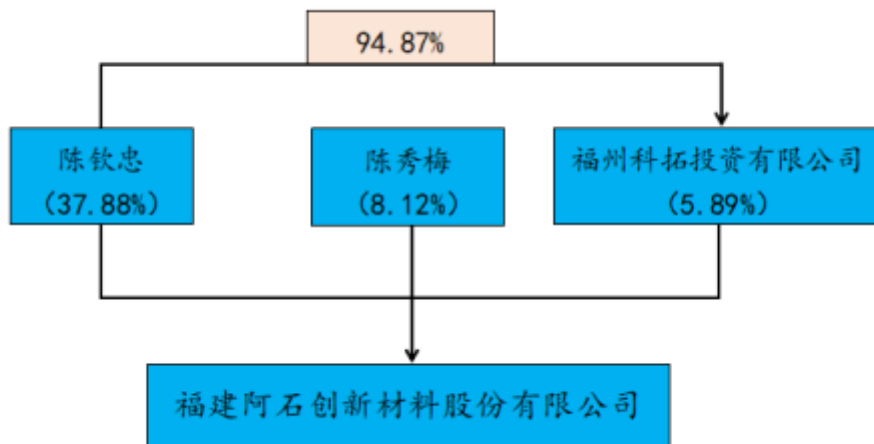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钦忠	境内自然人	37.88%	53,460,000	40,095,000	质押	23,870,000	
陈秀梅	境内自然人	8.12%	11,455,713	8,591,785	质押	2,800,000	
福州科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9%	8,305,713	6,364,285	质押	5,600,000	
陈本宋	境内自然人	4.21%	5,940,000	4,455,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0.98%	1,389,400	0			
李蓉	境内自然人	0.42%	592,859	0			
#高志宏	境内自然人	0.30%	420,000	0			
#鲍贤嗣	境内自然人	0.28%	392,48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327,638	0			
谢传德	境内自然人	0.22%	306,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陈钦忠与陈秀梅为夫妻关系；2、陈钦忠持有福州科拓投资有限公司 94.87% 股份，并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3、陈秀梅与陈本宋为姐弟关系，陈本宋为陈钦忠妻弟。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 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公司前两个季度净利润略有亏损，但在公司出台各项突发事件应对政策，下半年积极赶超，全年保持盈利，并成功实现全年营业收入约 35,397.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0%，其中溅射靶材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8.84%，蒸镀材料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1.26%，营业利润分别增长约 25.57%、21.32%。

(二) 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工作

1、募投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经政府部门各项验收工作的完成，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已与建设承包商完成交付使用程序；公司于 2020 年下半年完成了部分产线的投产使用，但由于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仍有部分产线设备未能如期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特此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将首发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首发募投项目已按

照最新进度推进中，预计将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结项。

2、技术发展与社会认可

2020 年度，公司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专利技术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且新增受理审核发明专利 25 项。同时，先后经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等部门联合认定为“福建省第三批省企业技术中心”，经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福建省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在行业贡献中，被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评为 2020 年度中国光电行业“社会突出贡献企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液晶分会核定荣获“特殊贡献奖”。

3、经营与布局

2020 年 1 月 16 日，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线结构，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的综合竞争力，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顶创控股以自有资金公开摘牌收购常州苏晶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7.2611% 股权，获得常州苏晶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控制权；该次收购事项已于 2020 年 5 月完成过户，并于本年度 6 月完成了对常州苏晶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重组和财务报表并表工作。

4、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获批

为抓住国产替代的契机，打破国外企业对行业的垄断，积极应对市场需求，提高公司竞争力及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拟募集不超过 5.3 亿元投入用于投入“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超高清显示用铜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铝钨靶材和钨靶材的研发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文件（证监许可[2020]2572 号），但尚未完成发行。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溅射靶材	247,373,618.81	49,268,325.82	19.92%	58.84%	25.57%	-5.28%
蒸镀材料	72,828,913.17	19,339,627.78	26.55%	31.26%	21.32%	-2.1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59.95%，主要系本期期间费用较上期增加所致，其中管理费用增长 76.97%、研发费用增长 26.19%，财务费用增长 130.13%，剔除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费用影响，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本年由于募投项目厂房及设备的一部分转固，导致折旧及摊销较上年同期增长 64.71%；汽车、差旅、通讯等办公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60.92%；另外并购导致中介费用同期增加，使得本期管理费用增长；研发费用增长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财务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增加、汇率波动影响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所致。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54,913.78
	预收款项	-174,966.57
	其他流动负债	20,052.79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440,653.25
预收款项	-497,938.16
其他流动负债	57,284.91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收购孙公司常州苏晶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钦忠

2021 年 4 月 27 日